

证券代码：831150

证券简称：金越交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要求及战略规划，经董事会审慎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拟于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的次一转让日开始暂停转让。如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终止股票挂牌等相关议案，公司将尽快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恢复股票转让。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相关规定，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为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拟定了对异议股东权益

的保护措施，具体安排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鉴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6日